

关于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的回复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就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动事项进行自查，并告知如下：

广州粤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豪城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新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建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由于债务问题被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上述五家法人股东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述五家法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179,055,1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48%，其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轮候冻结。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指定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担任上述五家被申请破产清算人管理人，负责人为余关宝；指定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担任以上五家被申请破产清算人之债权人会议主席。管理人于2022年11月12日公告了上述五家破产公司的相关财产调查报告、阶段性工作报告及《城启集团、粤泰控股等五家破产企业公开预招募重整投资人公告》等，拟面向社会公开预招募意向投资人。

截至目前，管理人已收到一家意向投资人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管理人将研判该方案是否具有可行性，如具有可行性的，管理人将及时报告债权人并安排向法院申请城启集团等五家企业由破产清算程序转入破产重整程序；如不具有可行性的，管理人将及时报告债权人并向法院申请宣告城启集团等五家企业破产。因此，目前城启集团等五家企业可能存在因意向投资人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不具有可行性而导致无法由破产清算程序转入破产重整程序将被宣告破产的情况。

除上述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特此告知。

广州粤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 实际控制人：杨树坪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